



外婆

暖聚焦

◎雨田

外婆躺在床上，身体在被子下只是薄而窄的一个轮廓。听到我的呼喊，她睁开浑浊的眼睛茫然地看着我，目光没有焦点。弟弟说，她怕是过不了这个重阳节。那天是我和她的生日，九月初一。

我哦了一声，心里并没有太难过。这个年龄，死亡是早晚要面对的事。

外婆在夏末时摔了一跤，身体状况直转而下。本来她可以自己走动，每餐一碗米饭。她有些老年痴呆，时而糊涂，时而清醒。糊涂时是个任性孩子，清醒时是个慈祥老人。那一跤的后果是尾骨骨折，医生表示没有手术治疗的必要。她在床上喊疼。原本温顺的她突然尖利起来，白天黑夜都会大声叫唤，声音凄怆。尤其是晚上，夜深人静，她一会儿叫着大儿子的名字，一会儿叫着以前要好的故人名字。那些人，都已先她而去。

外婆1924年出生，娘家倒是殷实，从小很受宠。十八岁出嫁，历经生活劫数，战争、饥荒、动乱、贫病中拉扯大七个子女加一个继子，可谓尝尽苦涩与辛酸。外公年轻时是一个倔强、坏脾气的人，在家里大男子主义，在外面却是绵羊性子，吃了亏受了委屈就回家发泄，老婆、孩子，没少挨他随时呼啸而来的大巴掌。可是外婆始终温柔相待。日子再难，她也不断他的烟酒。可是外公一见桌上的新鲜菜肴，便用筷子敲着桌子，骂外婆不会过日子。外婆低声下气地劝他，做也做了，就吃了吧。外公却凛然拒绝，宁可等菜发霉发馊了再吃。外公葛朗台似的节俭至死不改，他活到九十岁，生命尽头的前一天还在地里劳作。

外婆对谁都好，一心一意的那种好。小时农村常有叫花子，一般人家会施舍一碗米饭或是几条年糕，外婆则会请他进来一起吃，再不济，盛上满满一碗饭、盖上菜肴。她说，淡饭怎么吃啊！困难时期，两岁的三姨寄养在托儿所。外婆按规定送去6斤的月粮。可是托儿所那老妇不厚道，白米自己偷着拿回家了，给三姨喂点汤。整整饿了一年，抱回来时已奄奄一息。外婆哭得泪都快干了，却没有一句重话，只是说，如果不是这么艰难，别人也不会这么狠心啊。

外婆晚年开始信佛。暑假里我常在阳台上练毛笔字，一手颜体倒也像模像样。外婆满心欢喜地拿着经书来找我。有时见我还在午睡，她便与母亲小声地在楼下说着话。等我睡醒了，她上楼来先是从怀里掏出各种小吃，然后殷勤地磨好墨，铺开她带来的黄宣纸，拿出崭新的小毫，放在嘴里含软，再用舌尖舔得细细的。她要我把竖版、繁体的经书抄成好认的简体字，她不认得的字旁再注上拼音。那些知了都暗哑的夏天，我替外婆抄着一部又一部的经书消暑。抄好之后，等宣纸干了，她小心地折好，揣进斜襟小褂中。经常地，她急急赶来我家，只为确认经书上的一个字。因为被问得太多，心经、金刚经、大悲咒，年少时我都背得很熟。

外婆如铁杵磨针的老妇，几年下来竟然背熟了那些佶屈聱牙的佛经。她初一十五吃素念经。一整天，她把自己关在房里，端坐在八仙桌前，一串佛珠，一杯清水，你有事找她，她亦不理。逢清明、七月半等日子，村里人会找她要经。她不肯收钱，推辞不过，收下半斤红糖、几包豆酥糖之类的东西。外婆也“治病”。乡下小孩子有时莫名发烧或无故啼哭，大人都会抱了来找外婆。外婆取出米缸里的圆形升子，小心地装满米，用一方白布包住，倒过来拎着，在孩子的头上顺时针转呀转呀，口诵心经。念完，把升子正过来看看，若上面缺了一角米，外婆便说，果然受惊了。她轻拍小孩子的胸口，再念几句驱赶邪祟。据说那些小孩子过了半日或一夜便活蹦乱跳了。若升子是满的，外婆便劝人家抱去医院诊治。此事传得很神，方圆几个村子的人都会找上门来，外婆有求必应。有的乡邻非常感激，拎着厚礼相谢。外婆断然不收。我那时很不屑，说那是迷信。后来，等我自己做了母亲，才理解了这种病急乱投医的心情。世间种种正是“因为懂得，所以慈悲”吧。

有时想，外婆那一代女性经受的磨难、辛苦，不是我们能够想象。可是她们不怨不怒，不觉其悲苦。受过更多教育的我们，貌似变得更加自主、强大，也拥有了更多权利，但我们并没有更快乐。外婆信佛半世，却是一生都在付出，不知索取，她是真的做到了“心量要大，自我要小”。

在我写着这些文字时，深秋的艳阳如夏日般炙热。母亲说，外婆竟然一日好过一日。我亦称奇。外婆正如荒野中备受摧残的一段老树根，悄然地顽强地重聚着生命力。我突然希望外婆能长命百岁，温柔待她，便是善意对待坎坷生活之中的我们自己。

宁波话趣谈

宁波话中的“奇花异草”

◎赵淑萍

初来宁波，听人提到一种花，叫“柴百浆花”（亦作“柴白绛花”），很是好奇。心想，这种花，名字既难听，姿容也不会好到哪里去，估计是用来当柴烧的。后来才知道，“柴百浆花”就是常见的杜鹃花，也叫映山红。这是一种很美丽很诗意的花，看到它，就让人想到“望帝化鹃”、“子规啼血”的典故。据说此花开在仲春，那时，山上的灌木（可当柴烧）均上浆发芽了，所以，宁波人叫它“柴百浆花”。

还有一种“打官司草”。草怎么会打官司？莫非此草就像冬虫夏草那样名贵，大家哄抢，最后闹到打官司？非也。“打官司草”就是车前子，又称车前草、五根草、车轮菜，田间、路边、沟壑旁到处都是。叶子丛中，几根花轴坚挺直立，呈细棍状。这花轴，是用来斗草的好材料。斗草这种游戏，古来已久。一种是“文斗”，即对花草名。你说“狗尾草”，我对“鸡冠花”；你说“孔雀草”，我对“凤凰木”等。对不出，就算败。一种是“武斗”，专选有韧性的草，彼此勾连，使劲牵拉，谁的先断了，谁就是输家。小时候，看到车前草，我们就会扯下花轴，一人一根，相互交叉，使劲儿拉，要把对方那根拉断。宁波人别出心裁，把这种比高下的游戏称为“打官司”。那么，车前草就成了“打官司草”。这个奇特的名字，生生忽悠了一大片人。

更奇怪的是把石蒜叫作“三十六桶”。石蒜这种植物，有多少人喜欢，就有多少人憎恶。它

你唱情歌，我听

◎小破虫虫

喜欢李宗盛的歌是最近几年的事情，源于他的那首《山丘》。

我对7岁的儿子说，每一个人心里都有一个李宗盛。他竭力辩驳道：我是“00后”！我哑然失笑。别人说，喜欢李宗盛从青春直到而立之年，而我却在而立之年后开始喜欢上这个用白描的方式来写歌词的大叔。最好的搭配是在暖暖的午后，听着李大叔的歌，歌声近乎旁白，配乐若有若无，像是有人跟你有一搭无一搭地说着盘桓在

的花，有红色、白色、蓝色、黄色等。它的别称，多达二三十种。其中红色与白色合称彼岸花。为何叫“彼岸花”？秋天，它长出叶子。第二年夏天，它又开出花朵。长叶子时，迟迟不见花开。花开时，叶子又早已枯萎。“花叶不相见，彼岸徒相思。”生生错过，情恨绵绵。红花石蒜的又称为曼珠沙华，白花石蒜又称为曼陀罗华。佛经里记载，两者都是天界之花，祥瑞之花。但是，事实是它们常长在墓地附近或阴森潮湿的地方，故而又称幽冥之花、地狱之花。特别是红花石蒜，开时猩红似血，凄艳异常，传说为黄泉路上的引路花。且抛开一大堆传说、典故，日常生活中，人们对石蒜的称呼也是五花八门，褒贬不一：金灯、赤箭、龙爪花、独脚伞、老鸦蒜、鼻血花、蟑螂花等。有的依据颜色，有的依据形状。只是那“三十六桶”，着实让人摸不着头脑。原来，石蒜鳞茎含淀粉，但有小毒，如取粉食用，得用清水多次浸泡。民间以为要换三十六桶清水，才能吃。灾荒年代，人们挖来充饥，要一再漂洗。《救荒本草》载：“可炸熟水浸过食，盖为救荒尔。”还有俗谚云：“要吃老鸦蒜，须漂七十遍。”

宁波话中，还有一种“八哥汤果”。八哥，一种通体黑色的鸟儿，鸣叫婉转，善学人语，自古以来就是豢养观赏之鸟。如在野外，以昆虫、野果为食。汤果，是糯米做的小圆团子。八哥吃的小圆子，那是一种比喻，指的是一种草本的野果子。

现在，除了“柴百浆花”，其余的几种花名，就是宁波本地人也很少说了。外乡人一听，真以为是什么奇花异草珍果呢。

有所寄

心里许久的话。

年轻的时候听过他的《凡人歌》，不大能够接受，觉得他凭着这样普通的嗓音、这样直白的歌词也能登上乐坛，甚是质疑。那时，我更喜欢经过雕琢的文字，但是随着时光流逝，却发现越是平实的东西越真实，越是贴近生活的东西越有生命力。

一直觉得林夕是那种能够以女性的姿态去填词的人，而李宗盛则是以男人的视角去写女人的歌者。他的情歌即使悲伤，也有种荡气回肠的失意。写情歌，有的人越写越悲，有些人却写得越发接近生活的本质，给人以启迪。老公说，文艺女青年都喜欢陈奕迅，我是默认的文艺女青年，却更喜欢李宗盛。

有一段时间，生活、工作并不是那么如意，情绪也跌到了低谷，灰色涂满了人生，不知道如何除去沮丧感，我满世界地找答案。看了很多书，宗教的、哲学的，想从里面找到想要的答案，却无解而归。

偶然的的机会，在车上听到了一段歌词：拍拍身上的灰尘，振作疲惫的精神，远方也许尽是坎坷路，也许要孤孤单单走一程……仿佛一语道破天机，叫醒了梦中人。电台里，主播诉说着，李宗盛辞去27年滚石唱片副总裁的职务，穿着一身花衬衫，抱着一把吉他满世界地开演唱会。我被深深地震撼了，一个人能够放弃自己的身段，只为音乐而执着，这是何等的勇气！歌中唱道：“不知疲倦地翻越每一个山丘，越过山丘，虽然已白了头……”我仿佛看到了一个饱经风霜依然能笑看风云的中年歌者。这首歌，这些词，如同一帖中药的引子，解开了我系在心头的负荷。

过了追星的年纪，也不会盲目崇拜，只是觉得，有些情歌，唱得即使如日常对白般直接，也能焕发出一种独特的色彩。生活亦是如此，情感亦是如此，历久弥新的不是某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、花团锦簇的招摇、你依我依的依偎，而是嘘寒问暖的瞬间、细致入微的关怀，还有柴米油盐的温情。

依然会期待李大叔的下一个作品，无关悲喜，只是觉得他唱的情歌，都听得。